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註冊成立本公司

本公司於2012年9月3日在中國成立並於2022年12月26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吉林省長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自由大路7691號光電信息產業園一期1號、5號辦公樓。本公司成立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且本公司已於2025年6月27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潘劍瑩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負責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

由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我們的公司架構及公司章程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我們的公司章程相關條文的概要載於「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中國法律及法規若干相關方面的概要載於「附錄五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2. 本公司股本變動

截至我們成立日期，我們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於2022年12月26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我們的註冊股本為37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於[編纂]及[編纂]股份轉換為[編纂]完成後(不計及根據[編纂]及[編纂]購股權計劃而可能發行的任何[編纂])，我們的註冊股本將增至[編纂]股，包括[編纂]股[編纂]股份及[編纂]股[編纂]，分別佔我們註冊資本的[編纂]%及[編纂]%。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及「股本」。除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及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並無變動。

3. 本公司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股本變動

有關我們附屬公司的若干詳情載於本文件附「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附屬公司」及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除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所述附屬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其他附屬公司。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變動：

於2024年12月2日，本公司向杭州辰芯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3,750,000元，因此杭州辰芯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1,25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5,000,000元。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4. 股東決議案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5日的股東決議案，(其中包括)下列決議案獲股東通過：

- (a)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編纂]及該等[編纂]於聯交所[編纂]；
- (b)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編纂]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編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編纂]獲行使前)的25%；
- (c) 視乎中國證監會的批准而定，於[編纂]完成後，若干現有股東持有的[編纂]股[編纂]股份將轉換為[編纂]；
- (d)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撤銷本公司監事會；
- (e) 待[編纂]完成後，有條件採納公司章程(將於[編纂]生效)，且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已獲授權根據聯交所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的任何意見修訂公司章程；及
- (f) 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處理有關(其中包括)[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的所有事宜。

5. 重組

本公司並無就[編纂]進行任何公司重組。有關本公司歷史及發展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以下合約(並非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乃由我們或我們的附屬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且乃屬或可能屬重大：

- (i) 本公司、浙江產業基金與杭州辰芯於2024年11月22日訂立一項註冊資本增加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現金出資人民幣300百萬元，認購杭州辰芯新增人民幣3.75百萬元的註冊資本；及

- (ii) [編纂]。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2. 知識產權

(a) 商標

(i) 註冊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	註冊號	註冊擁有人	類別	有效期
1	Gpixel	中國	56162799	本公司	9	2021.12.07-2031.12.06
2		中國	65342831	長光圓芯	38	2022.12.07-2032.12.06
3		中國	65354745	長光圓芯	37	2023.02.14-2033.02.13
4		中國	65357675	長光圓芯	11	2023.02.14-2033.02.13
5		中國	65354760	長光圓芯	42	2023.02.14-2033.02.13
6		中國	65343999	長光圓芯	35	2023.02.07-2033.02.06
7		中國	65342839	長光圓芯	40	2023.02.14-2033.02.13

(b) 專利

(i) 註冊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是以下專利的註冊擁有人，並有權使用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專利：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權人	專利類型	註冊地	專利號	申請/ 批准日	到期日
1	圖像數據模數轉換方法及圖像 傳感器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310021530.X	2013.01.21	2033.01.21
2	高速全域快門圖像傳感器像素 及其像素信號的採樣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310459382.X	2013.09.29	2033.09.29
3	CMOS TDI圖像傳感器及其電荷 轉移控制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310348765.X	2013.08.12	2033.08.12
4	高速全域快門圖像傳感器像素 及其信號轉移控制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310459374.5	2013.09.29	2033.09.29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權人	專利類型	註冊地	專利號	申請/ 批准日	到期日
5	高速全域快門圖像傳感器像素及其像素信號採集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410132603.7	2014.04.02	2034.04.02
6	高動態範圍圖像傳感器像素....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410132938.9	2014.04.02	2034.04.02
7	背照式TDI圖像傳感器及其電子快門控制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510111711.0	2015.03.14	2035.03.14
8	一種用於圖像傳感器的像素信號讀出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510658913.7	2015.10.14	2035.10.14
9	高動態範圍圖像傳感器數據輸出方法及裝置.....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510566167.9	2015.09.09	2035.09.09
10	雙轉移柵高動態範圍圖像傳感器像素的全域快門控制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610135783.3	2016.03.10	2036.03.10
11	CMOS TDI圖像傳感器及其控制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610135831.9	2016.03.10	2036.03.10
12	高動態範圍圖像傳感器像素的全域快門控制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610135768.9	2016.03.10	2036.03.10
13	高動態焦平面讀出電路及其採樣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610753008.4	2016.08.29	2036.08.29
14	高速多相位斜坡式模數轉換器..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610752976.3	2016.08.29	2036.08.29
15	一種應用於圖像傳感器中的高速模數轉換裝置.....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710415738.8	2017.06.06	2037.06.06
16	低噪音寬動態範圍圖像傳感器相關多次採樣電路.....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710180039.X	2017.03.24	2037.03.24
17	抑制圖像失配的TDI感光器件及圖像傳感器.....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810154578.0	2018.02.23	2038.02.23
18	高幀頻面陣圖像傳感器像素信號交錯分時讀出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910302389.8	2019.04.16	2039.04.16
19	高動態範圍TDI圖像傳感器及其成像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010166833.0	2020.03.11	2040.03.11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權人	專利類型	註冊地	專利號	申請/ 批准日	到期日
20	結構光成像中去除背景光的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010363898.4	2020.04.30	2040.04.30
21	背照式CMOS圖像傳感器的低溫測試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010296316.5	2020.04.15	2040.04.15
22	一種減小圖像傳感器時序電路誤差值的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011632309.4	2020.12.31	2040.12.31
23	一種CMOS圖像傳感器及其製造方法.....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011630824.9	2020.12.30	2040.12.30
24	一種圖像傳感器.....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011619567.9	2020.12.30	2040.12.30
25	新型CMOS圖像傳感器像素結構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011608526.X	2020.12.29	2040.12.29
26	圖像傳感器.....	本公司、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110501366.7	2021.05.08	2041.05.08
27	一種CMOS圖像傳感器的測試方法和系統.....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011642675.8	2020.12.30	2040.12.30
28	可切換像素結構.....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011616729.3	2020.12.30	2040.12.30
29	高動態範圍圖像壓縮方法、解壓縮方法及圖像傳感器.....	本公司、杭州辰芯、比利時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210831296.6	2022.07.15	2042.07.15
30	用於固態成像裝置的像素.....	本公司、日本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010477639.4	2020.05.29	2040.05.29
31	雙斜坡雙沿向上計數模數轉換裝置及其轉換方法.....	本公司、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111512939.2	2021-12-11	2041.12.11
32	一種光學代碼定位方法、裝置、圖像傳感器芯片.....	本公司、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111548837.6	2021-12-17	2041.12.17
33	雙斜坡單沿向下計數模數轉換裝置及其轉換方法.....	本公司、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111512938.8	2021-12-11	2041.12.11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權人	專利類型	註冊地	專利號	申請/ 批准日	到期日
34	雙斜坡單沿向上計數模數轉換裝置及其轉換方法	本公司、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111512944.3	2021-12-11	2041.12.11
35	雙斜坡雙沿向下計數模數轉換裝置及其轉換方法	本公司、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111512930.1	2021-12-11	2041.12.11
36	一種CMOS圖像傳感器上的光響應非均勻性校正方法	本公司、大連辰芯、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211266509.1	2022-10-17	2042.10.17
37	片上實時FPN校正方法	本公司、杭州辰芯、大連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210994711.X	2025.07.25	2045.07.25
38	一種用於圖像傳感器的高速模數轉換方法及其裝置	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510658919.4	2015.10.14	2035.10.14
39	線陣圖像傳感器像素陣列及物體表面缺陷檢測方法	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811181670.2	2018.10.11	2038.10.11
40	一種高靈敏度長曝光時間像素結構	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910286920.7	2019.04.11	2039.04.11
41	全域快門圖像傳感器像素及像素信號的採集方法	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210569751.X	2022.05.24	2042.05.24
42	一種線陣圖像傳感器像素結構及傳感器	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510491053.6	2025.07.04	2045.07.04
43	紅外探測器拼接方法	長光圓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1510454233.3	2015.07.29	2035.07.29
44	飛行時間傳感器	日本辰芯、比利時辰芯	發明專利	日本	特許第7211685號	2021.07.01	2041.07.01
45	固體攝像裝置用畫素	日本辰芯	發明專利	日本	特許第7557172號	2020.03.06	2040.03.06
46	像素和全域快門圖像傳感器	比利時辰芯	發明專利	美國	US11,843,011B2	2021.08.03	2041.08.17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權人	專利類型	註冊地	專利號	申請/ 批准日	到期日
47	高動態範圍圖像傳感器.....	比利時辰芯	發明專利	美國	US11,943,556B2	2022.12.01	2042.12.01
48	CMOS圖像傳感器封裝載具、設計方法及潔淨度提高方法...	長光圓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211012533.2	2022.08.23	2042.08.23
49	芯片封裝前序的膠體檢測方法..	長光圓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211180340.8	2022.09.27	2042.09.27
50	高動態範圍圖像傳感器.....	比利時辰芯	發明專利	歐盟	EP4192003B1	2021.12.02	2041.12.02
51	背照式CMOS傳感器的製造方法、電子衝擊式CMOS傳感器的製造方法、用於背照式CMOS傳感器的像素，以及電子衝擊式CMOS傳感器....	日本辰芯	發明專利	日本	特許第7624822號	2020.11.4	2040.11.4
52	一種高速TDI圖像傳感器像素單元及圖像傳感器.....	本公司、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411766837.7	2024.12.04	2044.12.04
53.	背照式和電子衝擊型CMOS傳感器的製造方法、像素.....	日本辰芯	發明專利	日本	ZL202110169500.8	2021.02.07	2041.02.07
54.	像素和全域快門圖像傳感器....	比利時辰芯	發明專利	歐盟	EP3952289B1	2025.08.02	2040.08.06
55.	一種用於圖像傳感器的高速模數轉換裝置及轉換方法.....	杭州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310297659.7	2023.03.23	2043.03.23
56.	高動態範圍圖像傳感器.....	比利時辰芯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211536279.6	2022.12.01	2042.12.01
57	高靈敏度矩陣圖像傳感器.....	本公司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110590301.4	2021.05.28	2041.05.28
58	高動態範圍電容跨阻放大器....	本公司	發明專利	美國	US10700654B2	2018.08.21	2038.08.21
59	像素及全局快門圖像傳感器....	比利時辰芯	發明專利	日本	7781558	2021.08.05	2041.08.05
60	相位檢測自動聚焦像素.....	比利時辰芯	發明專利	歐盟	EP4528817	2023.09.19	2043.09.19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註冊集成電路佈圖設計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是以下註冊集成電路佈圖設計的註冊擁有人，並有權使用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註冊集成電路佈圖設計，自(a)申請日期及(b)在世界任何地方的首次商業化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起計十年：

序號	權利人	設計名稱	註冊地	登記號	申請日
1	杭州辰芯	GIS925	中國	BS.215596056	2021.08.09
2	杭州辰芯	GL4K	中國	BS.215596080	2021.08.09
3	杭州辰芯	GMAX3809	中國	BS.215596099	2021.08.09
4	杭州辰芯	GB1905	中國	BS.215595998	2021.08.09
5	杭州辰芯	GSENSE400	中國	BS.215597095	2021.08.10
6	大連辰芯	G6060BSI	中國	BS.235503991	2023.01.30
7	大連辰芯	GL8K	中國	BS.235504033	2023.01.30
8	大連辰芯	GLUX9701	中國	BS.235504025	2023.01.30
9	大連辰芯	GMAX0505	中國	BS.235504017	2023.01.30
10	大連辰芯	GSENSE2020BSI	中國	BS.235504009	2023.01.30

(d) 版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版權：

序號	名稱	註冊擁有人	註冊號	註冊日
1	辰辰	本公司	國作登字-2024-F-00085504	2024年3月20日

(e)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域名：

序號	域名	到期日
1	gpixel.com	2027-02-2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貿易或服務商標、專利、知識產權或工業產權。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i) 權益披露 —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姓名及職務	股份說明 ⁽¹⁾	權益性質	[編纂]後的股份 數目	緊隨[編纂]後於 本公司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²⁾
王欣洋博士 (執行董事)	[編纂]股份(L)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法團之 權益/ 配偶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L)		[編纂]	[編纂]%
張艷霞博士 (執行董事)	[編纂]股份(L)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L)		[編纂]	[編纂]%
楊藝女士(非執行 董事)	[編纂]股份(L)	配偶權益/於受 控法團之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L)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我們股份中的好倉。
- (2) 按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編纂]股股份計算(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在聯交所[編纂]時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或需要知會我們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ii) 服務協議及委任函詳情

本公司[已]與各董事訂立服務協議或委任函，其中包括有關符合相關法律法規、遵守公司章程等內容。

該等服務協議的主要詳情為：(a)每份協議的期限為自其各自獲委任日期起三年；及(b)每份協議均可按其各自條款終止。服務協議可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規則重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亦不擬與任何董事(其各自以董事的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iii) 董事薪酬

除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薪酬政策」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8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收取本公司任何其他袍金、薪金、津貼、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實物福利(如適用)。

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具效力的安排，預計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6.1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前五名最高薪酬個人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賠償。

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任何一名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無須向董事或前五名最高薪酬個人支付或應付彼等其他款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有權從本公司獲得其他特殊利益。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2. 主要股東

(i)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

有關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實益權益或淡倉，或於本公司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具表決權之已發行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10%或以上權益的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主要股東」。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實益權益或淡倉，或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具表決權之已發行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10%或以上權益，或就該等股本擁有購股權。

(ii) 於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權益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i)[編纂]成為無條件且所有[編纂]已根據[編纂]發行；及(ii)[編纂]未獲行使，概無人士(本公司除外)將直接或間接於有權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份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惟下文所披露者除外：

李彥慶(長光圓芯的董事兼總經理)持有長光圓芯29.41%股權，我們的主要股東奧普光電的聯繫人長光精密持有長光圓芯11.76%股權。

3. 董事的競爭權益

概無本公司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4. 已付或應付代理費或佣金

除本文件「[編纂]」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資本或證券授出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5. 免責聲明

於本文件：

- (i) 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名列「—E.其他資料—7.專家資格」的任何一方：
 - (a) 於我們的發起過程中，或在我們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本公司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或
 - (b) 於本文件日期所存續且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ii) 除就[編纂]及[編纂]而言外，名列「—E.其他資料—7.專家資格」的各方均未：
 - (a) 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法定或實益權益；或
 - (b) 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 (iii)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各期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本公司股東於我們的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惟張博士於客戶G（其為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五大客戶之一）持有少於1%的股權；及
- (iv)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及「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兩節所披露的股份權益外，概無董事身為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權益而有關權益於[編纂]在聯交所[編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公司之董事或員工。

D. [編纂]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23年6月20日採納[編纂]購股權計劃，其於2025年6月5日進一步修訂及批准（「[編纂]購股權計劃」）。以下為[編纂]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1. 目標

[編纂]購股權計劃是為建立及完善本公司的長期激勵機制，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充分激勵管理層及員工，在管理層及員工層面有效協調股東、公司及個人的利益，確保各方共同關注本公司的長遠發展。

2. 行政管理

[編纂]購股權計劃的批准、變更及終止須經股東大會批准。董事會獲授權實施[編纂]購股權計劃。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3. 資格

[編纂]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核心技術人員、核心業務人員及公司認為對公司經營業績和未來發展有直接影響而需要激勵的其他員工，不包括獨立董事。擔任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核心技術人員或核心業務人員的外籍員工亦可成為合資格參與者。

[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所有合資格參與者必須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存在僱傭關係並已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簽立僱傭合約。

4. 承授人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共有25名承授人。除本節下文「一D.[編纂]購股權計劃 — 13.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所披露的三名承授人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關連人士。

5. 股份數目上限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編纂]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6,162,000份購股權。

在滿足行使條件的前提下，激勵對象獲授的每份購股權有權按行使日的行使價購買1股本公司普通股。

[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保留權利，而購股權乃一次性授出。

6. 股份類別

[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的相關股份為本公司將向特定參與者發行的[編纂]。本公司將不會於[編纂]後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7. 授出日期

[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購股權的授出日期為2023年6月20日（「授出日期」）。有關承授人接受購股權的授出毋須支付對價。

8. 有效性

[編纂]購股權計劃將自2023年6月20日起五年內有效及生效。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9. 歸屬期

歸屬期指授出日期至購股權獲行使日期之間的一段時間（「歸屬期」）。該[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歸屬期結束日期為以下兩個日期中的較晚者：(1)自授出日期起計20個月後首個交易日的前一天，及(2)[編纂]。

10. 行使時間表

在滿足行使條件的前提下，參與者可於歸屬期後分期行權。具體行使安排如下：

行使期	行使時間	[編纂]購股權 計劃項下可行使數目 佔參與者獲授購股權 數目的比例
第一個行使期	自歸屬期屆滿後首個行使日起至歸屬期屆滿後22個月內的最後[編纂]	50%
第二個行使期	自第一個行使期屆滿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歸屬期屆滿後29個月期間的最後[編纂]止	50%

11. 行使價

[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授予參與者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10.00元。為免生疑問，行使價為固定且將不會因本公司市值變動而改變。

12. 限制

禁售期是指參與者行權後所購股份的股份出售受到限制的一段時間。[編纂]購股權計劃的禁售規定按照中國公司法、證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適用於本公司的證券監管規則執行，包括但不限於：

- 1) 禁售期為自本公司[編纂]日期起一年。
- 2) 計劃出售本公司股份的參與者應當在首次出售前20個交易日向本公司董事會或者董事會秘書備案減持計劃。
- 3) 每年轉讓股份的百分比不得超過已行使股票期權總額的10%。
- 4) 參與者對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禁售承諾的，轉讓也應當遵守該等承諾。即使參與者辭去本集團的職務，參與者仍須遵守上述1)、2)及3)。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13. 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為6,162,000股股份，佔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已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向關連人士授出合共5,600,000份購股權。

下表載列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予關連人士的購股權詳情：

名稱/姓名	關係	住址	授出日期	到期日	根據已授出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	行使價	估緊隨[編纂]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Wim Wuyts . . .	比利時辰芯公司董事的多數股東以及比利時辰芯的銷售管理	Lage Kaart 600, 2930 Brasschaat, Belgium	2023年 6月20日	2028年 6月20日	1,540,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Jan Bogaerts . . .	比利時辰芯公司董事的唯一股東以及比利時辰芯的研發管理	Molenvelden 12, 2860 Sint-Katelijne- Waver, Belgium	2023年 6月20日	2028年 6月20日	2,275,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Tim Baeyens . . .	比利時辰芯公司董事的唯一股東以及比利時辰芯的管理	Terlinckstraat 39, 2600 Berchem, Belgium	2023年 6月20日	2028年 6月20日	1,785,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向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任何關連人士授出購股權。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的三名承授人外，餘下22名並非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本公司關連人士的承授人已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以認購562,000股股份。詳情請參閱下表。

	姓名	關係	住址	授權日期	到期日	已授出購股權 項下的相關 股份數目	行使價	估緊隨[編纂] 完成後本公司 經擴大已發行股 本的概約百分比
1	Bonnifait Mikael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Marie-Elisabeth Belpairestraat 12, 3010 Kessel-Lo,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52,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2	Sieu Fon CHOI	比利時辰芯行政 人員	Eksterlaan 6/0001, 2930 Brasschaat,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28,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3	Wesley Cotteleer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Terheidelaan 11, 2960 Brecht,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26,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4	Pieterjan Daelemans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Vierbunder 7, 2160 Wommelgem,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42,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5	Dobbelaere Thomas Freddy E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De Pintelaan 129, 9000 Gent,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42,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6	Joris De Bondt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Carmosteynstraat 1A, 2811 Hombeek,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42,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7	Mathias Helsen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Hendrik Kuijpersstraat 44, 2640 Mortsel,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21,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8	Frederik Huys	比利時辰芯現場應 用員工	Pioenstraat 20, 2310 Rijkevorsel,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32,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9	Evelyne Markey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Jaak Embrechtsstraat 32, 2100 Deurne,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32,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10	Cristiana Micaela Nobrega Arreiol	比利時辰芯產品研 究員工	Lange Ravestraat 79, 1982 Elewijt,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11,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11	Maxim Vandeplas	比利時辰芯銷售部 員工	Lange van Ruusbroecstraat 61/201, 2018 Antwerp,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21,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姓名	關係	住址	授權日期	到期日	已授出購股權 項下的相關 股份數目	行使價	估緊隨[編纂] 完成後本公司 經擴大已發行股 本的概約百分比
12 Yuen Su-King.....	比利時辰芯財務部 員工	Guido Gezellelaan 81, B2870 Puurs,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32,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13 Victor Förster.....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Kaphaanlei 121, 2640 Mortsel,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11,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14 Dries Wilbert F. Liebens.....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Nachtegalstraat 14A, 9190 Stekene,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21,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15 NICOLAS CALLENS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Kuringenstraat 48, 3511 Kuringen,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12,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16 Xavier Salmon.....	比利時辰芯產品研 究團隊員工	Grees 59, 2490 Balen,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32,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17 Martin Villemur.....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Meir 36, 4B, 2000 Antwerp,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11,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18 Jeroen Rotte.....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Bavelselaan 85, 4835GR Breda, Netherlands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11,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19 Van Sielegheem Edward Carl H.....	比利時辰芯像素與 先進技術部員工	Spinnewielstraat 9, 9160 Lokeren,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11,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20 Gabriël Cornelis Jooste.....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Kasteelstraat 93H, 2220 Heist-op- den-berg,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11,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21 Ameys Marc.....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	Reutenbeek 78, 3090 Overijse,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11,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22 Wolfs Bram.....	比利時辰芯傳感器 設計團隊員工及 比利時辰芯個人 股東	De Kluis 58, 3221 Nieuwrode, Belgium	2023年6月20日	2028年6月20日	50,000	人民幣10.00元	[編纂]%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均已獲悉數授出，且概無進一步購股權將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

假設[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緊隨[編纂]後我們股東的持股及每股盈利按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編纂]股計算(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攤薄約[編纂]%。

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能[編纂]及[編纂]的[編纂]的[編纂]及[編纂]。

E.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董事獲告知，根據中國法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須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的可能性不大。

2. 訴訟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非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的被告，且據董事所知，我們並無未決或面臨威脅或針對我們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而該等訴訟、仲裁或申索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3.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編纂][編纂]申請批准將由[編纂]股份轉換的[編纂]及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編纂](包括根據[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額外[編纂])的[編纂]及[編纂]。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我們的[編纂]可獲納入[編纂]。

本公司將向各聯席保薦人支付合共[編纂]美元的費用，以擔任本公司有關[編纂]的聯席保薦人。

各聯席保薦人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

4.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

5. 籌備開支

我們並無就註冊成立本公司產生任何重大的籌備開支。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6. [編纂]持有人的稅項

倘出售、購買及轉讓[編纂]在本公司[編纂]股東名冊上受到影響，包括在聯交所進行該等交易的情況下，則出售、購買及轉讓[編纂]須繳納香港印花稅。有關出售、購買及轉讓的香港印花稅現行稅率為代價的0.10%或出售或轉讓的[編纂]公允價值(以較高者為準)。有關稅項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稅項及外匯」。

7. 專家資格

以下為提供本文件所載意見或建議的專家(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的資格：

姓名	資格
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	獨立行業顧問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下的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法例第588章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	獨立稅務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大江橋律師事務所.....	日本法律顧問
ALTIUS BV.....	比利時法律顧問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上述專家持有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權，或擁有可以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在法律上是否可強制行使)。

8. 專家同意書

上文第7段所載各專家均已就刊發本文件發出同意書，以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意見(視情況而定)並引述其名稱，並按其各自出現的格式及內容載入本文件，且並無撤回同意書。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9. 發起人

本公司發起人為王博士、奧普光電、珠海雲辰、凌雲光、珠海旭辰、馬博士、張博士、珠海祈欣、高瓴裕潤、先進製造、國策驥馳、廈門源峰、華舜廣州、劉洋、李揚、深圳九思、聚源信誠、覃浩、蕪湖拓辰、蘇州方廣、宜賓晨道、盛宇華天、中科創星、常州方廣、平陽源新、中科先導、東湖國隆、寧波雨熙、中科科投、寧波超興及吉林元亨。

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及本文件所述的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建議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10.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中英文版本乃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規定而獨立刊發。

11.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作出申請，則本文件即具效力，使一切有關人士在適用情況下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條文(罰則條文除外)所約束。

12. 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24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13. 關聯方交易

誠如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5所述，本集團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過關聯方交易。

14. 雜項

(a)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擬發行以換取現金的任何股本或貸款資本或債權證，或以現金以外代價或以其他方式繳足或部分繳足的股本或貸款資本或債權證；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本或貸款資本概無附有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任何購股權；及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發行或出售任何股本或貸款資本而給予或同意給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殊條款。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 於本文件：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創始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亦無任何債權證；
 - (ii) 概無任何有關已豁免或已協定將會豁免未來股息的安排；
 - (iii) 概無向我們或由我們訂立為期一年以上且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重大租賃或租購計劃合約；
 - (iv) 本公司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股本或貸款資本，以認購或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而給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殊條款；及
 - (v)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在外的債權證或可換股債務證券。
- (c)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董事或名列本文件的專家概無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d) 於本文件日期前12個月，本集團業務並無發生任何可能或已經對本集團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中斷。
- (e) 我們的股本及債務證券目前概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或於任何交易系統買賣，亦無尋求或建議尋求有關**[編纂]**或獲准**[編纂]**。